

汉中市城市管理局机关
2024 年单位预算公开说明

目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二、工作任务

三、人员情况说明

第二部分 收支情况

四、收支说明

第三部分 其他情况

五、“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情况说明

六、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七、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八、绩效目标说明

九、公用经费情况说明

十、专业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公开报表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一) 主要职责

1、依据国家和省、市有关城市管理、市政公用事业管理等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结合本市实际，研究拟订城市管理方面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草案、行业标准、有关规范性文件和发展规划。对全市城市管理方面的重大事项提出处理意见建议，协调解决城市管理重大问题，监督指导考核全市城市管理工作。承担本系统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工作。

2、指导城市道路、公园、供水、水质监测、城镇燃气、供热、垃圾处理、污水处理等市政公用基础设施日常维护、运营管理，负责中心城区污水处理、城市供水水质监测、园林绿化、城市照明等工作，承担污水处理费征收工作，制定城市节水规划、措施及有关办法，负责城市节水项目的设计审查、竣工验收，负责燃气燃烧器具安装维修许可、燃气经营许可和新（改、扩）建城镇燃气工程核准的相关管理工作。负责对全市污水、垃圾处理设施的运行监管，做好《汉中市生态环境保护岗位责任清单》规定的相关工作。

3、参与中心城区路灯及园林规划、改造、建设方案的制定、设计，负责对中心城区路灯及园林规划、改造、建设方案的审定；监督指导城市公共绿地、风景林地、行道树、干道绿化带绿化工作，指导开展园林城市创建，负责中心城区已建成公共绿地、行道树、干道绿化带的日常管护；负责全市园林绿化管理业务，负责中心城区汉台区建成区内（除

广场、滨江绿化带外)已建成交付使用的所有市政照明、路灯照明设施的监督管理和维护,负责中心城区路灯照明设施的节能改造。

4、负责市区道路、广场开挖等市政公用设施的日常监管,负责对临时占用城市公共设施、道路、广场的日常监管工作;在市政府确定的范围行使城市管理领域涉及市容环境卫生管理、城市园林绿化管理、市政公用设施管理等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相关行政执法职能。

5、负责中心城区城市规划区范围内户外广告、城市空间占用等方面的监督管理,监督指导县区户外广告等城市空间占用、野广告、小广告清理工作。

6、行使中心城区园林绿化管理、户外广告、城镇燃气经营等市政公用设施管理方面违法违规行为的执法职能。

7、指导全市各县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工作,监督指导全市建筑物料处置运输管理、餐厨垃圾处置管理工作,指导县区餐饮服务业油烟污染、餐厨垃圾违规处置的执法工作。

8、负责指导和监督全市各城市管理工作机构的执法工作;负责全市性重大执法活动、专项执法行动的协调督查,负责研究制定城管执法方面的管理制度、工作规范和行为规范;负责对全市城管执法工作的业务培训。

9、统筹拟定城市管理联创工作计划方案,牵头协调各相关部门承担国家园林城市、省级生态文明示范市等各项创建工作的复审和检查,巩固城市综合创建工作成果;牵头协调有关部门负责国家森林城市、国家卫生城市、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市、环保模范城市、文明城市、节水型城市等各项城市创建、检查和复审工作。

10、负责城市管理和城管执法方面的宣传教育工作，协调动员社会力量参与城市管理的相关活动。

11、承担本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监管工作；负责城市管理领域招商引资和相关服务保障工作；承担本行业领域的智慧城市建设应用及数据采集推送、安全管理等工作；配合市行政审批服务局做好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工作，履行行业监管职责。

12、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

内设机构：办公室、人事教育科、综合创建科、执法监督科、公用事业管理科、市政管理科、直属机关党委。

二、工作任务

2024年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5周年，是实现“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的关键一年。全市城市管理工作的总体思路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贯通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历次来陕考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习近平总书记来汉中考察重要指示精神，深入贯彻中央经济工作会议部署，认真落实省委、市委全会和经济工作会议要求，聚焦“一个崭新战略目标”“七项战略任务分解”“五项重点工作安排”“六个更加突出”“六个更好统筹”，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以深化拓展“三个年”活动为抓手，持续深入实施城市管理“八大行动”，突出抓好五项重点工作，在城市管理精细化、城管执法规范化、城市治理智慧化上狠下绣花功夫、

苦干实干奋进，不断提升城市综合承载力和形象品质，全面提高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服务水平，为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建设汉中新篇章提供更好的城市环境保障。

（一）坚持政治引领明方向，推动城市管理事业高质量发展

1. 强化思想政治建设。坚持将政治建设摆在首位，认真落实“第一议题”制度，按照“全面学习、全面把握、全面落实”要求，组织党员干部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习近平总书记来陕考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习近平总书记来汉中考察重要指示精神、中央经济会议、省委十四届五次全会、市委六届六次全会和省、市深化“三个年”活动暨招商引资工作推进会精神，持续巩固深化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成果，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城市工作的重要论述，用新发展理念推动城市管理工作高质量发展。严格落实意识形态责任制，定期研判城市管理领域意识形态工作形势，加强思想教育、舆论引导、政务公开和风险化解，结合城市管理工作实际宣传宣讲好党的政策理论，始终牢牢掌握意识形态工作主动权，不断提升党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

2. 夯实基层组织建设。持续深化“五星创建、双强争优”活动，争创五星、双强党支部，圆满完成直属机关党委和路灯管理处等3个党支部换届选举工作，严格落实“书记项目”清单和“三级书记”责任，抓实党支部组织生活，定期开展

党建工作督查检查，总结经验、交流互鉴，丰富支部活动，持续推进“四讲五型”模范机关建设，积极打造支部品牌，不断提升支部凝聚力、号召力、战斗力，充分发挥党支部战斗堡垒作用。坚持推动党建工作与城管业务相融合，以党建为驱动，积极组织开展丰富的“党建+城市管理业务”主题活动，引导党员干部用实绩实效践行初心使命，在城市管理各条战线上展现时代风采。

3. 深化党风廉政建设。深入学习贯彻二十届中央纪委三次全会和十四届省纪委三次全会精神，认真学习宣传贯彻《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压紧压实党风廉政建设“两个责任”和领导干部“一岗双责”，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坚决贯彻中央关于过“紧日子”各项要求，持续深入开展“清廉汉中”建设，紧盯重要岗位、重要环节，不断完善廉政风险防控机制，建设牢固的“三不”防线。常态化开展好警示教育、廉政教育、廉政谈话、重要节日廉政提醒，引导党员干部知敬畏、存戒惧、守底线，深入挖掘清廉文化底蕴，营造好廉洁文化氛围，坚持涵养清风正气，将城市管理队伍清正廉洁的政治底色越擦越亮。

4. 加强作风能力建设。持续深化“干部作风能力提升年”活动和“严纪律、知敬畏、强作风”专项整训，驰而不息转作风、强素质、增能力。持续开展城管执法队伍行风监督，坚决纠治不作为、慢作为、乱作为等现象，树立城市管理执法队伍良好形象。主动接受群众监督，高质量办理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认真落实加强政府自身建设各项工作

任务，进一步完善市委、市政府领导重点工作跟踪督办机制，保质保量梳理报送政务信息。统筹抓好城市管理领域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深化改革、信访维稳、网络安全、保密安全等工作。以更大力度助力巩固衔接工作，扎实做好支持建设徐家坪乡村振兴楷模工作任务，圆满完成年度帮扶任务。

5. 狠抓巡察问题整改。对照市委第四轮巡察反馈、主题教育查摆等问题，坚持问题导向和目标导向，清仓见底、举一反三抓好整改，并不断完善常态长效机制。坚持抓班子、带队伍，加强对局党组和各级党组织“一把手”及班子成员的监督，严格落实民主集中制和党组议事规则，充分发挥局党组核心领导作用，引导全局自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定捍卫“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

（二）深化“八大行动”强基础，推动城市承载能力再上新台阶

6. 深化城镇燃气安全专项行动。持续巩固提升全市城镇燃气安全专项整治成效，全面压实属地、行业、企业、用户各方责任，动态落实“四清一责任”工作机制，牵头开展“大起底”排查、全链条整治，加大场站检查、管网巡查、入户安检、随瓶安检力度，确保燃气安全风险隐患动态清零。加快构建“严进、严管、重罚”燃气安全监管机制，严格实施燃气领域行政审批事项，全面开展燃气经营企业经营许可证清理换证工作，全面推行液化石油气配送服务工作，建立健全双重预防机制，重拳打击曝光违法违规行为，持续提升应

急处突能力，全力保障全市燃气安全形势稳定向好。

7. 深化市政基础设施管理行动。持续强化窨井盖、市政道路、桥梁、路灯等市政设施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加大巡查检测和日常管护力度，及时消除安全隐患，加快窨井防坠网的安装进度，确保重点街道和节点应装尽装。进一步健全城市市政基础设施管理责任体系和制度保障体系，夯实属地管理主体责任，落实城市市政基础设施建设、验收、移交、监管、养护责任主体，确保所辖行政区域内所有城市市政基础设施形成安全管理责任闭环。扎实细致落实城市管理领域防汛排涝工作任务，强化汛期供气、供水、供热、排水、垃圾处理设施运行监管；进一步完善市政排水管网清淤管护工作机制，提前谋划做好排水管网、雨水篦子、窨井盖、泵站等排水设施排查和清淤疏浚工作，增加低洼易涝区段、易淤积管段的清掏频次，扎实做好汛前巡查、汛中监控、应急处突各项工作，确保城市排污管道通畅，最大限度减少极端降雨积水点，确保安全度汛。

8. 深化城镇污水处理设施建设行动。持续加强各县区城镇污水集中处理设施运营监管，加快配套设施建设，提升管网覆盖范围，严把污水收集、处理和排放等环节，每半年对污水处理设施运营单位、县区主管部门进行一次现场监督考核，确保污水处理率稳定达标，污水收集率不断提升；指导各县区不断提升污泥无害化、资源化利用水平，城市污泥无害化处置率达到90%以上。按照全省工作安排和《汉中市城镇污水集中处理消空白五年计划》，全力加快推进全市44

个镇污水集中处理设施建设，本年度实施镇级污水处理设施项目 8 个，完成投资 1.5 亿元以上。

9. 深化生活垃圾治理行动。积极推进启动《汉中市生活垃圾分类管理条例》立法，进一步完善垃圾分类标准规范细则，规范整顿各类垃圾分类设施、标识标志，加快市级可回收物分拣中心、大件垃圾拆分中心、再生资源回收利用体系建设，促进垃圾分类可回收物利用体系和再生资源回收体系“两网融合”。抓好公共机构垃圾分类，将党政机关打造为垃圾分类工作标杆，深入推进省级垃圾分类示范区建设，创建一批可示范、见成效的示范单位；充分发挥市级生活垃圾分类主题教育馆宣教作用，统筹推进垃圾分类宣传进社区、进企业、进机关、进商超等，建好用好生活垃圾分类志愿者队伍，广泛组织开展志愿服务和公益活动，不断提升群众知晓率、参与度，推动我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在全国、全省排名稳步提升，力争进入中等城市第二梯队。进一步完善农村生活垃圾收、转、运体系，每个镇至少建成垃圾转运站 1 座、每个村建成垃圾收集点 1-3 个，持续开展非正规垃圾堆放点整治，确保实现动态清零。

10. 深化城市绿化亮化提升行动。完善城市绿化精细化养护管理标准，指导全市各县区抓好绿化日常养管，努力提高行道树、绿篱、景观植物的精细化修剪水平。大力实施拆墙透绿、破硬植绿、见缝插绿，扎实推进“四旁植绿”活动，持续挖潜建设城市口袋公园和城市绿地，年度新建口袋公园 6 个，新增绿地 20 万平方米，城市绿化覆盖率、公园绿化活

动场地服务半径覆盖率等指标稳步提升；持续推进园林式单位、园林式居住区创建，指导中心城区和各县不断巩固提升园林城市创建成果，宁强、镇巴、留坝、佛坪向国家生态园林城市发起冲刺，勉县努力争创国家园林城市，略阳、洋县尽快启动省级生态园林城市创建，推动全市省级生态园林城市全覆盖。持续推进中心城区路灯智能化升级，加强路灯照明日常维护、LED光源更新和背街小巷老旧路灯改造，年内对5条主要大街实施LED光源改造，完成10条背街小巷的老旧路灯改造，中心城区亮灯率达到95%以上。

11. 深化户外广告设施整治行动。启动《汉中市中心城区户外广告设施专项规划》修编工作，制定出台《中心城区户外广告设施设置导则》，结合城市街区风貌，分区分类细化广告设置要求，做到色彩搭配合理、突出城市特色、适应街区文化特点，与城市风貌相适应，与城市景观相协调。持续深化违规户外广告设施专项整治，严格落实“一店一招”，对城区范围违规楼顶户外广告和标识、标牌、镂空广告字等全部依法拆除，全面清理未经审批擅自设置的各类商业广告牌、宣传栏和各类“野广告”，维护城市天际线，改善城市立面形象。

12. 深化市容乱象整治行动。制定出台城市精细化管理工作指南、城市家具管理导则等文件，进一步完善城市管理机制、厘清责任边界、明确管理标准、细化管理网格，提升城市管理精细化、标准化水平。对标全国文明城市创建标准，持续深入开展市容环境综合整治，坚持集中整治与常态化管

理相结合，严格落实“门前四包”责任，大力整治“十乱”现象。会同有关部门开展“城市家具”大排查行动，清理拆除各类手续不全、布局不合理、功能缺失、已经废弃的人行道附属设施，修复破旧、损坏、脏污设施，对城市座椅、治安岗亭、公交站亭、环卫休息室、小品雕塑和通信专用设施设备定期排查、清洗和保洁，保持设施完好和周边环境整洁，全面拉升城市颜值。

13. 深化建筑垃圾整治行动。加快编制完成《汉中市建筑垃圾污染环境防治工作规划（2021-2035）》，督导各县区如期完成建筑垃圾处置设施项目建设，确保每个县至少投用并正常运转1座与建筑垃圾产生量相匹配的建筑垃圾填埋场，积极推进建筑垃圾再生利用项目，顺利完成中央环保督察反馈问题销号。持续深化建筑渣土运输安全监管，加强对企业法律法规宣传，提升法律和责任意识，每季度组织执法人员深入企业开展安全生产抽查，严格落实渣土运输企业及运输车辆考核机制，采取约谈、限期整改、取消运输经营权等方式倒逼企业履行主体责任，持续保持建筑渣土领域监管高压态势。

（三）狠抓“五个重点”精管理，推动城市形象品质再上新台阶

14. 重点强化公用保障能力。以“增量、扩面、提效”为目标，坚持规划引领、全面普及、提升服务，全面加强供水、供气、供热供应保障水平。编制中心城区燃气发展专项规划，按照“城区全面气化、城郊镇村持续扩面”的原则，

加快推进天然气发展普及步伐，全年新增天然气用户 3.5 万户，中心城区、其他平川县和山区县平均城镇气化率分别达到 92%、75%和 40%以上。编制中心城区市政集中供热专项规划，强化热源保障，加快管网敷设，拓展供热面积，深入开展“入户问暖”行动，全年新增集中供热面积 25 万平方米。编制中心城区给水工程专项规划，大力拓展市政供水覆盖面，扎实开展城区水质监测，落实居民小区二次供水监督性检查，保障群众安全稳定用水。聚焦供水、供气优化提升营商环境，着力“减环节、优流程、压时限、降成本、提效率”，不断提升群众和企业获得感和满意度，推动水气营商环境评价排名持续向好。

15. 重点打造精细管理示范街区。以人民路、中山街、民主街等路段为重点，按照城市精细化管理标准，深入开展户外广告、门头牌匾、城市家具等内容的规范整治，全面清理拆除私搭乱建、占道经营、乱贴乱画等问题，结合实际规范统一管理出店经营，对沿街通讯箱体、道路指示牌、城市座椅、果皮箱桶等城市家具进行规范更新，对沿街绿植花卉、行道树木、灯箱亮化进行美化提升，对沿街机动车、共享单车停放进行全面治理，实现街道干净整洁、招牌统一规范、车辆停放有序、绿化亮化相宜，全力打造 3 条城市精细化管理示范街区（路段），为精细化城市管理提供“样板”。

16. 重点规范城市停车管理。深入宣传贯彻执行《汉中市机动车停车场管理条例》，通过大力整治停车场及其附属设施、合理统筹停车资源、规范停车收费行为、整治机动车

辆乱停乱放等专项行动，着力缓解中心城区“停车难、停车乱”问题。制定出台《中心城区人行道停车位设置导则》，建立健全停车场登记备案制度，持续强化“交警+城管”联动执法，整治机动车辆违停乱象，对城区人行道违规私设的坡道、阻车桩（墩、链）、停车定位器等进行彻底清理；对私自占用公共资源设置的停车场责令取缔；对手续不全、管理不规范的停车场及时予以整顿，确保规范经营。加快推进全市智慧停车“一张网”建设，年内接入停车泊位5万个以上，推进数据应用场景拓展，丰富服务内容，构建全市各县区互联互通、一网统管的智慧停车管理格局；会同交通运输部门强化共享单车企业监管力度，督导汉台区、南郑区按照核定标准科学投放和划定停放区域，落实企业评估考核，推动共享单车规范管理。

17. 重点抓好大气污染防治。按照全市大气污染防治工作总体安排，有序推进城镇燃气和集中供热发展，指导各县区进一步加强对餐饮油烟治理、“禁燃区”露天焚烧的监管，持续深化餐饮行业“清炉”行动，按要求开展餐饮油烟排放抽检和焚烧祭祀整治，不断加大整治力度，强化污染管控。扎实开展道路扬尘治理，提升道路清扫保洁工作质量，督促各县区增加环卫机械作业车辆，提升道路机械化清扫率，不断提升抑尘降尘工作成效。

18. 重点巩固综合创建成果。坚持创建为民、创建惠民、创建靠民，持续巩固国家园林城市、国家卫生城市创建成果，推进节水型城市创建。以综合创建为抓手，统筹推进市容环

境卫生整治和基础设施补短强弱，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高标准、高质量地完成好国家卫生城市满意度网上问卷调查工作，圆满完成固卫年度任务。对标创文指标要求，持续抓好《汉中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的宣传贯彻，统筹推动文明培育、文明实践、文明创建，切实发挥建设和谐宜居的生活环境工作组牵头作用，抓好包抓镇办创建工作，冲刺创建全国文明城市提名。

（四）坚持依法行政提能力，推动城管执法水平再上新台阶

19. 深化执法队伍建设。深化巩固城管执法队伍“强基础、转作风、树形象”专项行动，以政治培训、法治培训、业务培训和纪律培训为重点，在全市范围内扎实开展城市管理执法队伍素能提升培训，搭建交流学习平台，加强市、县（区）、镇（街道）三级执法队伍交流联动，常态化开展学理论、学法律、学业务、增能力活动，不断提升城管执法队伍整体素能。立足干部队伍长远发展，坚持正确选人用人导向，公平公正选拔任用、考核奖励，加强干部调整交流，充分调动干事激情，不断优化城管执法队伍结构，提高干部队伍建设水平，打造过硬城管铁军。

20. 完善执法制度建设。持续推进行政执法三项制度指标体系建设，进一步完善城市管理执法文书、案卷制作管理、执法案例指导等制度，通过开展执法案卷评查、执法质量专项评估等工作，不断推进执法规范化建设。进一步加强城管行政执法监督，严格落实行政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和报

备，抓好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持续开展文明执法督导检查，坚决纠正态度不端正、形象不文明、执法不规范和粗暴执法等问题，不断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落实领导干部集体学法和述法点评机制，进一步完善行政决策程序，依法化解矛盾纠纷，大力开展城市管理领域法治宣传教育，把各项工作纳入法治化轨道。

21. 提升执法服务质量。牢固树立为人民管理城市工作理念，引导全局围绕“人民满意”标准，融管理于服务之中，不断提升群众对城市管理工作的满意度。持续深入开展“城市管理进社区、服务群众面对面”活动，加快试点社区建设步伐，逐步扩大活动覆盖范围。紧紧围绕违法建筑整治、市容环境整治、广告牌匾整治、建筑渣土清运等方面，健全社区城管工作室运转机制，定期开展社区巡查，做好主动上门服务，及时回应群众诉求，解决好群众身边急难愁盼问题。加大日常督导检查力度，进一步畅通群众参与城市管理渠道，以城市管理进社区“小切口”，促进城市管理与社区治理的深度融合，不断开创城市管理工作新格局。

（五）坚持数字赋能提效能，推动城市智慧管理再上新台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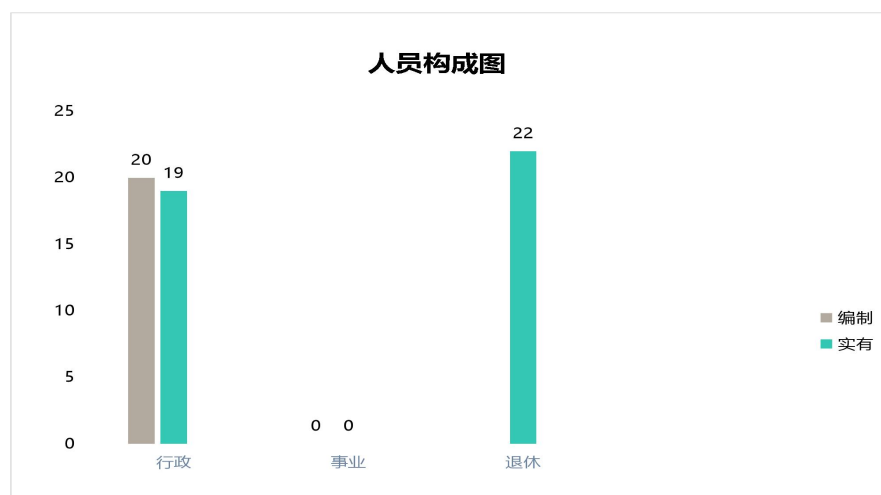
22. 城市生命线工程建设。统筹各方面力量和资源，积极搭建工作专班，大力筹措项目资金，扎实开展燃气、供水、排水、热力、桥梁等城市基础设施生命线安全风险评估，认真做好安全风险辨识、分析、评价，编制风险清单。尽力而为、量力而行科学布设前段监测感知设备，整合资源、充分

利旧积极搭建系统平台，督促各城镇燃气企业在 2024 年底前建成在线监控系统，并做好与运管服平台、城市安全风险监测预警平台衔接，推动数据共享，实现在线监测、及时预警和应急处置，有效提升城市生命线运行安全技防水平。

23. 城市运管服平台建设。出台市级运行管理服务平台建设工作实施方案，市、县（区）两级同步开展平台建设，制定平台管理、指挥协调、督导考核等工作制度，逐步完善运行管理、指挥协调、考核评价等相关机制，组织开展运管服平台建设使用业务培训，加大工作指导和督查力度，力争年内市级运管服平台初步试运行，城镇燃气等城市基础设施生命线安全工程顺利接入，实现信息化运行监管。

三、人员情况说明

截止上年底，本单位人员编制 20 人，其中行政编制 20 人；实有人员 19 人，其中行政 19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22 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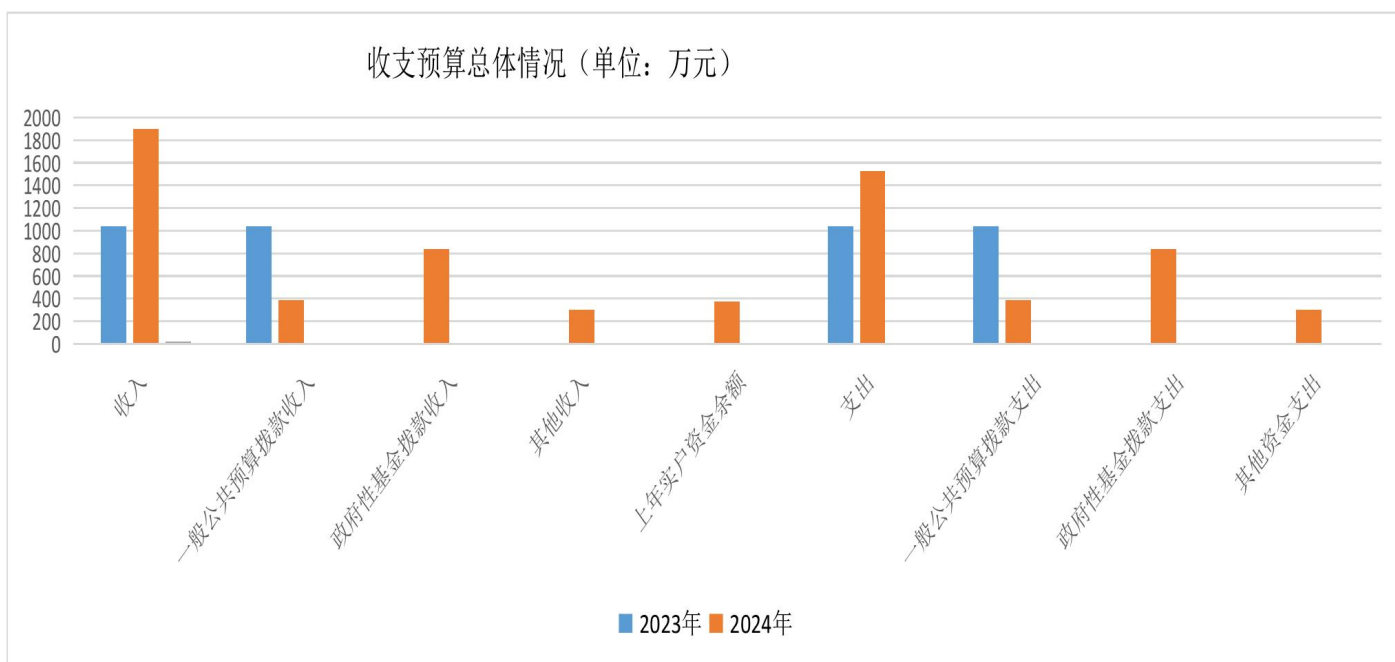


第二部分 收支情况

四、收支说明

(一) 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本单位当年预算收入 1899.1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85.10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 840 万元、其他收入 300 万元、上年实户资金余额 374.02 万元，较上年增加 862.04 万元，主要原因是新增铺镇污水处理厂补助资金；本单位当年预算支出 1525.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385.10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 840 万元、其他资金支出 300 万元，较上年增加 488.02 万元，主要原因是新增铺镇污水处理厂补助资金。



(二) 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本单位当年财政拨款收入 1225.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85.10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 840 万元，较上年增加 188.02 万元，主要原因是新增铺镇污水处理厂补助资金；本单位当年财政拨款支出 1225.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385.10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 840 万元，较上年增加 188.02 万元，主要原因是新增铺镇污水处理厂补助资金。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明细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本单位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385.1 万元，较上年减少 651.98 万元，主要原因是综合创建项目减少，相应项目资金减少。

2、支出按功能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本单位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85.1 万元，其中：

（1）行政单位离退休（2080501）2.59 万元，较上年增加 0.65 万元，原因是领取退休人员四项费用退休人员增加及补助标准增加；

（2）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2080505）31.92 万元，较上年减少 4.58 万元，原因是在职人员减少；

（3）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2080506）15.96 万元，较上年增加 0.93 万元，原因是职工社保缴费基数调整，造成经费增加；

(4) 行政单位医疗 (2101101) 10.62 万元, 较上年减少 1.59 万元, 原因是在职人员减少;

(5) 行政运行 (2120101) 242.29 万元, 较上年减少 27.24 万元, 原因是在职人员减少, 人员经费减少;

(6)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20102) 56 万元, 较上年减少 18.1 万元, 原因是当年无房屋维修改造项目, 相应资金减少;

(7) 住房公积金 (2210201) 25.72 万元, 较上年减少 1.65 万元, 原因是在职人员减少。

3、支出按经济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1) 按照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的类级科目说明

本单位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85.1 万元, 其中:

工资福利支出 (301) 310.32 万元, 较上年减少 32.93 万元, 原因是在职人员减少;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 72.19 万元, 较上年减少 614.27 万元, 原因是综合创建项目减少, 相应项目资金减少;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03) 2.59 万元, 较上年增加 0.23 万元, 原因是领取独生子女补助金退休人员增加及补助标准增加。

(2) 按照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的类级科目说明 (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85.1 万元, 其中: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501)310.32万元,较上年减少32.93万元,原因是在职人员减少;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502)72.19万元,较上年减少614.27万元,原因是综合创建项目减少,相应项目资金减少;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509)2.59万元,较上年增加0.23万元,原因是领取退休人员四项费用退休人员增加及补助标准增加。

(四)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单位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840万元,较上年增加840万元,主要原因是是新增铺镇污水处理厂补助资金。

(五)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单位无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

第三部分 其他情况

五、“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支出3.7万元,较上年减少0.1万元(2.78%),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压缩公务接待支出,严格控制公务接待标准。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0万元,较上年无变化;公务接待费1.2万元,较上年减少0.8万元(40%),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压缩公务接待支出,严格控制公务接待标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5万元,较上年增加0.7万元(38.89%),增加的主要原因是

车辆使用已达 14 年以上，车辆维修保养费用增加；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较上年无变化。本单位当年一般公共预算会议费预算支出 1 万元，较上年减少 4.5 万元（81.82%），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会议规模，创建会议减少。本单位当年一般公共预算培训费预算支出 1.4 万元，较上年减少 7 万元（83.33%），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培训规模，创建培训减少。

会议费培训费明细

单位：万元

序号	会议/培训名称	时间	人数	金额	备注
1	城市管理业务培训	2024 年 3 月	60 人	1.4	
2	全市城市管理工作会	2024 年 3 月	60 人	1	

六、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截止上年底，本单位共有车辆 3 辆，单价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安排购置单价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七、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政府采购预算，并已公开空表。

八、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本单位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涉及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85.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84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万元，其他资金 300 万元（详见公开报表中的绩效目标表）。

九、公用经费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公用经费预算安排 16.19 万元，较上年减少 0.77 万元，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减少。

十、专业名词解释

1. 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

第四部分 公开报表

2024年部门（单位）综合预算公开报表

部门（单位）名称：汉中市城市管理局（机关）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部门（单位）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录

报表	报表名称	是否空表	公开空表理由
表1	部门综合预算收支总表	否	
表2	部门综合预算收入总表	否	
表3	部门综合预算支出总表	否	
表4	部门综合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否	
表5	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6	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7	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8	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9	部门综合预算政府性基金收支表	否	
表10	部门综合预算专项业务经费支出表	否	
表11	部门综合预算政府采购（资产配置、购买服务）预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
表12	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表	否	
表13	部门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否	
表14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否	
表15	专项资金总体绩效目标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

注：1. 封面和目录的格式不得随意改变。
2. 公开空表一定要在目录说明理由。

表4

部门综合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	12250989.00	一、财政拨款	12250989.00	一、财政拨款	12250989.00	一、财政拨款	12250989.00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850989.00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	3290989.00	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3103229.00
其中：专项资金列入部门预算的项目		2、外交支出		(1)工资福利支出	3103229.00	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9121900.00
2、政府性基金拨款	8400000.00	3、国防支出		(2)商品和服务支出	161900.00	3、机关资本性支出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4、公共安全支出		(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860.00	4、机关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5、教育支出		(4)资本性支出		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6、科学技术支出		2、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8960000.00	6、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工资福利支出		7、对企业补助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4683.00	(2)商品和服务支出	8960000.00	8、对企业资本性支出	
		9、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3)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860.00
		10、卫生健康支出	106234.00	(4)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10、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11、节能环保支出		(5)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11、其他支出	
		12、城乡社区支出	11,382,877.00	(6)资本性支出			
		13、农林水支出		(7)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14、交通运输支出		(8)对企业补助			
		15、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9)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16、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0)其他支出			
		17、金融支出		3、上缴上级支出			
		18、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19、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0、住房保障支出	257195.00				
		21、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3、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4、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2250989.00	本年支出合计	12250989.00	本年支出合计	12250989.00	本年支出合计	12250989.00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12250989.00	支出总计	12250989.00	支出总计	12250989.00	支出总计	12250989.00

表5

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备注
**	**	**	**	**	**	**
	合计	3,850,989.00	3,129,089.00	161,900.00	560,0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4,683.00	504,683.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04,683.00	504,683.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5,860.00	25,86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19,215.00	319,215.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9,608.00	159,608.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6,234.00	106,234.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6,234.00	106,234.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6,234.00	106,234.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982,877.00	2,260,977.00	161,900.00	560,000.00	

表5

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备注
**	**	**	**	**	**	**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982,877.00	2,260,977.00	161,900.00	560,00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2,422,877.00	2,260,977.00	161,900.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60,000.00			560,0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7,195.00	257,195.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7,195.00	257,195.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7,195.00	257,195.00			

表6

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元

部门经济科目编码	部门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经济科目编码	政府经济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备注
**	**	**	**	**	**	**	**	**
	合计			3,850,989.00	3,129,089.00	161,900.00	560,000.0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103,229.00	3,103,229.00			
		501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3,103,229.00	3,103,229.00			
30101	基本工资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964,860.00	964,860.00			
30102	津贴补贴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019,174.00	1,019,174.00			
30103	奖金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70,405.00	270,405.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319,215.00	319,215.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159,608.00	159,608.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106,234.00	106,234.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6,538.00	6,538.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103	住房公积金	257,195.00	257,195.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21,900.00		161,900.00	560,000.00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721,900.00		161,900.00	560,000.00	
30201	办公费	50201	办公经费	112,000.00			112,000.00	
30202	印刷费	50201	办公经费	5,000.00			5,000.00	
30205	水费	50201	办公经费	2,000.00			2,000.00	
30206	电费	50201	办公经费	61,900.00		6,900.00	55,000.00	
30207	邮电费	50201	办公经费	40,000.00			40,000.00	
30211	差旅费	50201	办公经费	112,000.00			112,000.00	
30213	维修（护）费	50209	维修（护）费	5,000.00		5,000.00		
30215	会议费	50202	会议费	10,000.00			10,000.00	
30216	培训费	50203	培训费	14,000.00			14,00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50206	公务接待费	12,000.00		12,000.00		
30226	劳务费	50205	委托业务费	80,000.00		20,000.00	60,000.00	
30228	工会经费	50201	办公经费	43,000.00		43,00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5,000.00		25,000.00		

表6

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元

部门经济科目编码	部门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经济科目编码	政府经济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备注
**	**	**	**	**	**	**	**	**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01	办公经费	130,000.00			130,00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0,000.00		50,000.00	20,00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860.00	25,860.00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860.00	25,860.00			
30302	退休费	50905	离退休费	25,860.00	25,860.00			

表7

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备注
**	**	**	**	**	**
	合计	3,290,989.00	3,129,089.00	161,9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4,683.00	504,683.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04,683.00	504,683.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5,860.00	25,86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19,215.00	319,215.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9,608.00	159,608.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6,234.00	106,234.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6,234.00	106,234.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6,234.00	106,234.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422,877.00	2,260,977.00	161,90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422,877.00	2,260,977.00	161,90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2,422,877.00	2,260,977.00	161,9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7,195.00	257,195.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7,195.00	257,195.00		

表7

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备注
**	**	**	**	**	**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7,195.00	257,195.00		

表8

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元

部门经济科目编码	部门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经济科目编码	政府经济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备注
**	**	**	**	**	**	**	**
	合计			3,290,989.00	3,129,089.00	161,900.0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103,229.00	3,103,229.00		
		501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3,103,229.00	3,103,229.00		
30101	基本工资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964,860.00	964,860.00		
30102	津贴补贴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019,174.00	1,019,174.00		
30103	奖金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70,405.00	270,405.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319,215.00	319,215.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159,608.00	159,608.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106,234.00	106,234.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6,538.00	6,538.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103	住房公积金	257,195.00	257,195.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1,900.00		161,900.00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161,900.00		161,900.00	
30206	电费	50201	办公经费	6,900.00		6,900.00	
30213	维修（护）费	50209	维修（护）费	5,000.00		5,00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50206	公务接待费	12,000.00		12,000.00	
30226	劳务费	50205	委托业务费	80,000.00		20,000.00	
30228	工会经费	50201	办公经费	43,000.00		43,00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5,000.00		25,00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0,000.00		50,00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860.00	25,860.00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860.00	25,860.00		
30302	退休费	50905	离退休费	25,860.00	25,860.00		

表9

部门综合预算政府性基金收支表

单位：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一、政府性基金拨款	8400000.00	一、科学技术支出		一、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		一、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二、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二、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8400000.00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三、机关资本性支出	
		四、节能环保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四、机关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五、城乡社区支出	8400000.00	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六、农林水支出		二、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8400000.00	六、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七、交通运输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七、对企业补助	
		八、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8400000.00	八、对企业资本性支出	
		九、金融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九、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十、其他支出		债务付息及费用支出		十、其他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三、上缴上级支出			
				四、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8400000.00	本年支出合计	8400000.00	本年支出合计	8400000.00	本年支出合计	8400000.00

表10

部门综合预算专项业务经费支出表

单位：元

单位编码	单位（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简介
**	**	**	**
	合计	11,960,000.00	
306001	汉中市城市管理局	11,960,000.00	
	城市建设管理专项资金	11,960,000.00	
	D建筑垃圾处置费2024	3,000,000.00	市财政局关于建筑垃圾处置费收缴、使用、管理办法的复函
	城市管理工作业务费	80,000.00	城市管理工作业务费
	城市管理业务、行业培训及行业管理督导检查 工作经费	48,000.00	城市管理业务、行业培训及行业管理督导检查 工作经费
	城市环境综合治理费	120,000.00	城市环境综合治理费
	城镇燃气行业安全管理	120,000.00	城镇燃气行业安全管理
	户外广告和招牌专项整治工作经费	40,000.00	户外广告和招牌专项整治工作经费
	缓解停车难工作经费	32,000.00	缓解停车难工作经费
	两场建设运营管理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经费	120,000.00	两场建设运营管理，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经费
	铺镇污水处理厂污水处理补助资金	8,400,000.00	铺镇污水处理厂污水处理补助资金

表13

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城市环境综合治理			
主管部门		汉中市城市管理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2.00	
		其中:财政拨款		12.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监督指导全市各县区城市环境综合执法工作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导各县区的城市环境综合执法工作次数	≥3次	
		质量指标	问题整改落实率	≥90%	
		时效指标	年度检查任务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数	≤12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城市环境综合执法能力	有效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改善城市环境	持续改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被检查人员满意度	≥85%	

专项（项目）名称		户外广告和招牌专项整治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汉中市城市管理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00	
		其中：财政拨款		4.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目标1：按照拆除一批、规划一批、全面提升的工作思路，对户外广告和招牌进行集中整治，监督指导各县区户外广告清理工作，通过完善提升，严格标准，依法管理，控制数量，提升质量，彻底改变户外广告新格局。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对户外广告和招牌进行整治次数	≥1次	
			指导县区户外广告等城市空间占用、野广告、小广告清理工作	≥2次	
		质量指标	整治行动完成率	100%	
			指导各县区清理工作	高效开展	
		时效指标	年度整治任务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数	≤4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户外广告设置“杂、滥、乱、差”的局面	有效改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改善城市环境	持续改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城镇居民满意度	≥80%	

项目名称		两场建设运营管理，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汉中市城市管理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2.00	
		其中:财政拨款		12.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开展生活垃圾分类宣传工作，持续加强污水垃圾设施建设和监管力度，确保两场建设运营水平进一步提升，促进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对两场考核次数	≥1次	
			对两场督查次数	≥2次	
			指导开展生活垃圾分类宣传	≥2次	
		质量指标	两场考核合格率	≥90%	
			生活垃圾分类宣传覆盖率	≥50%	
			问题整改落实率	≥90%	
		时效指标	考核完成时限	2024年12月	
			年度检查任务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数	≤12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城乡环境面貌	有效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全市污水、垃圾处理达标率	≥9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垃圾、污水处理水平	持续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 城镇居民满意度	≥95%	
			指标2: 行业领域满意度	≥95%	

项目名称		城市管理工作业务费			
主管部门		汉中市城市管理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8.00	
		其中:财政拨款		8.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本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监管工作;中心城区已建成交付使用的所有市政照明、路灯照明设施的监督管理;市区道路、广场开挖等市政公用设施的监管,对临时占用城市公共设施、道路、广场的监管。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对各县区市政设施管理工作的督导检查	≥2次	
			对各县区、行业安全管理工作的督导检查	≥2次	
		质量指标	行业安全生产达标率	100%	
			问题整改落实率	≥90%	
		时效指标	督导检查完成时间	2024年12月底前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数	≤8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行业政务管理人员业务水平	有效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开展城市管理工作	持续开展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行业领域满意度	≥90%	

项目名称		城市管理业务、行业培训及行业管理督导检查经费			
主管部门		汉中市城市管理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80	
		其中:财政拨款		4.8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开展城市管理业务、行业培训工作;对各县区城市管理行业管理工作进行督导,有效提升城市行业管理水平。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业务培训	≥1次	
			开展督帮检查	≥2次	
		质量指标	问题整改落实率	≥90%	
			培训人员结业率	≥90%	
		时效指标	督导检查完成时间	2024年12月底前	
			开展业务培训	2024年12月底前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数	≤4.8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行业管理人员水平	有效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行业管理水平	持续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被督导单位满意度	≥90%	
			培训人员满意度	≥90%	

项目名称		缓解停车难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汉中市城市管理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20	
		其中:财政拨款		3.2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完成2024年市政府民生实事新增车位年度任务。完成《汉中市停车场管理条例》普法宣传、行业教育培训任务,加强停车场规范运营的日常检查监督,提升停车场智慧化、规范化管理水平。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对《汉中市停车场管理条例》进行宣传	≥5次	
			开展停车收费专项检查	≥1次	
		质量指标	停车场经营管理	规范有序	
			《汉中市停车场管理条例》社会知晓率	≥50%	
		时效指标	宣传任务完成时限	2024年12月	
			年度检查任务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数	≤3.2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汉中市停车场管理条例》社会知晓率	持续扩大	
			停车场经营服务水平	得到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缓解停车难问题	持续缓解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城镇居民满意度	≥90%	

项目名称		城镇燃气行业安全管理				
主管部门		汉中市城市管理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2.00		
		其中:财政拨款		12.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对县区(园区、中心)开展督导检查,根据全市燃气行业从业人员培训需求,开展培训,确保持证上岗;对全市管道天然气企业及液化石油气企业进行地毯式安全检查。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从业人员培训考核	≥1次		
			对燃气企业进行地毯式安全检查	≥1次		
			到各县区检查督导燃气安全检查工作	≥4次		
			检查燃气企业	≥12家		
			检查整治区域	9县2区		
		质量指标	监管覆盖率	100%		
			年度检查任务及时率	100%		
			培训人员结业率	≥90%		
		时效指标	年度检查任务及时率	100%		
			开展业务培训	2024年12月底前		
			对发现的问题反馈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数	≤12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燃气安全保障能力	持续提升	
				降低安全事故	减少重特大事故发生	
	企业安全监管能力			持续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燃气安全保障能力	持续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城镇居民满意度	≥95%		
			燃气行业领域满意度	≥95%		

项目名称		D建筑垃圾处置费2024			
主管部门		汉中市城市管理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00.00	
		其中: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300	
总体目标	按照市财政局关于建筑垃圾处置费收缴、使用、管理辦法的复函, 按规定收取2024年建筑垃圾处置费, 保障建筑垃圾处置费收缴管理工作正常运行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收取建筑垃圾处置费	≥140万元	
		质量指标	建筑垃圾核算	规范有序	
		时效指标	建筑垃圾处置费收取及时率	≥90%	
		成本指标	建筑垃圾处置管理成本	≤150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建筑垃圾处置费收取	规范有序	
		可持续影响指标	建筑垃圾处置规范性	持续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80%		

项目名称		铺镇污水处理厂污水处理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汉中市城市管理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840.00	
		其中:财政拨款		840.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汉中城区城东片区、铺镇集镇、航空经济技术开发区片区生活污水处理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处理污水吨数	≥1500万吨	
		质量指标	污水处理率	≥90%	
		时效指标	即时处理	即时处理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数	≤840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片区生活环境	持续改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生态环境	持续改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表14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单位）名称		汉中市城市管理局			
年度 主要 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预算金额（万元）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任务1	人员经费	312.91	312.91	
	任务2	公用经费	16.19	16.19	
	任务3	专项经费	1196	896	300
金额合计			1525.1	1225.1	300
年度 总体 目标	1. 持续加强两场设施建设和监管力度，进一步提升两场建设运营水平；2. 做好本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监管工作及业务推进督导检查及培训工作；3. 保障市政设施设备正常运转；4. 深入宣传《汉中市停车场管理条例》，加强监管，规范管理秩序，提升服务水平；5. 深入开展“城市管理进社区、服务群众面对面”活动，推进城管执法服务向基层延伸，提升执法服务效能；6.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进行相关指导督查、检查、考核次数	≥20次	
			组织开展培训次数	≥1次	
			行业安全检查次数	≥2次	
			推进大气污染联防联控整治次数	≥2次	
			《汉中市停车场管理条例》宣传次数	≥5次	
		质量指标	污水处理率	达标	
			市政设施完好率	≥95%	
			检查整治完成率	100%	
			《汉中市停车场管理条例》社会知晓率	≥50%	
			行业安全生产达标率	100%	
	重特重大事故发生次数	0次			
	时效指标	年度工作完成时限	12月31日前		
	成本指标	控制成本支出	≤1525.1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城市环境	持续改善	
提高市政设施保障能力			有效提高		
加强两场运营管理			有效加强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城市基础设施安全保障能力期限	长期		
		燃气安全保障能力期限	长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城镇居民满意度	≥80%		

专项资金总体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主管部门				实施期限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年度资金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		其中: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实施期总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1: 目标2: 目标3:			目标1: 目标2: 目标3: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		
			指标2:		
				
		质量指标	指标1:		
			指标2:		
				
		时效指标	指标1:		
			指标2:		
				
		成本指标	指标1:		
			指标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指标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			
		指标2:			
				

注: 1、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不管理本级专项资金的主管部门, 应公开空表并说明。